附件

如东县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清单

| 序号 | 类别 | 公共基础设施  名称 | 管护内容 | 主体责任单位 | 监管责任单位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人居环境类 | 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容器 | 1.生活垃圾收集容器布点配置应与生活垃圾产生  量、收运频率要求相适应；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地区还应与分类投放、分类收集、分类运输、分农村生活垃圾收集类处置的要求相适应；  2.生活垃圾收集容器应干净整洁、功能完好、美  观适用并与周围环境相协调；  3.生活垃圾收集容器应根据使用情况有破损时及  时更换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城管部门 |
|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（机具）和运输车辆 | 1.应按分类收集作业的需要配备，不得混装混运；  2.收集机具应分类标识清晰、外观干净整洁、无  残缺和破损；  3.分类运输车辆应保持车况完好、车容整洁、车  辆密闭、标志标识清晰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城管部门 |
| 1 | 人居环境类 | 压缩式垃圾转运站 | 1 1.综合考虑服务区域、服务人口、转运能力、转  运模式、运输距离、污染控制、配套条件等因  素合理选址，合理确定建设规模；  2.满足供水、供电、污水排放、通信、车辆通行  等方面要求；  3.具备喷淋除臭、数字监控、渗滤液收集功能；  兼顾可回收物分拣、有害垃圾暂存等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 | 县城管部门 |
| 农村公共厕所 | 1.设备设施安全完好；  2.卫生管理整洁有序；  3.建立有效运行管护机制和监督检查机制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住建部门 |
| 农村污水 | 生活污水处理设备设施长效运行维护 | PPP项目由两个项目公司负责；其它由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负责 | 县住建部门  生态环境部门 |
| 农村供水 | 加强农村供水水厂、水源地、增压站、供水管网附属建筑物的建设和管护。 | 如东县自来水公司、东和水务集团、县相关园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| 县住建部门  水务部门 |
| 2 | 交通运输类 | 农村公路 | 1 1.农村公路路基、路面、桥梁和隧道等管理和养  护；  2.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（含停车亭、客运站等运  输设施以及停车区、驿站等服务设施）绿化等  管理和养护；  3.农村公路防灾与突发事件处置、养护安全作业  等管护工作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 | 县交通运输部门  农业农村部门 |
| 3 | 农村水利 | 农村河道 | 围绕“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”的目标，加强河道水系连通、清淤疏浚、堤防加固、岸坡整治，加大河道长效管护力度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水务部门 |
| 灌区骨干引排工程 | 加强灌区渠首工程、骨干渠系及配套建筑物的建设、维修养护及管理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 | 县水务部门 |
| 4 | 农田基础设施 | 农田水利及田间配套工程设施 | 1.田间灌溉和排水设施；  2.田间道路及农桥；  3.农田林网；  4.输变电线路及配套设施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水务部门牵头，农业农村部门配合 |
| 5 | 文化类 | 1.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；  2.镇（区、街道）综合文化站；  3.乡、村文体广场 | 1.功能健全、管理规范、开放正常；  2.公益岗位和公共服务落实到位；  3.无设施被挪用、挤占、拆除等现象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部门 |
| 6 | 教育类 | 学校（幼儿园） | 1.教育教学设施设备按标准配备并做好维护，保  障正常安全运行使用；  2.落实校（园）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，确保校（园）  舍安全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 | 县教体部门 |
| 7 | 卫生健康类 | 乡镇卫生院 | 医疗卫生设施设备按标准配备，正常运行使用；医养结合服务设施的新建、改扩建，日常运营服务的监督管理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 | 县卫生健康部门 |
| 村卫生室 | 选址符合要求，医疗卫生设施设备按标准配备、正常运行使用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卫生健康部门 |
| 8 | 体育类 | 农村室内外公共体育设施（包含体育场（馆）、场地、器材和设备 | 1.体育设施的开放、管理、巡查、报修、维护和  更新；  2.防止体育设施被侵占和随意拆除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教体部门 |
| 9 | 广电类 | 1.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设施；  2.广播电视发射台（站）设施；  3.应急广播播音室和终端 | 1.广电设施（含有线网络、发射台站、应急广播）  保护有组织、有制度、有宣传；  2广电设施（含有线网络、发射台站、应急广播）  无盗窃、无破坏、无占用，不侵入保护间距；  3.持续为应急广播设施提供运维服务，保障正常  使用。 | 江苏有线如东分公司、县融媒体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|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部门 |
| 10 | 电力类 | 电力（输、变、配）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和站房 | 电力设施保护有组织、有制度、有宣传、有奖惩，防范盗窃、破坏、施工、异物、垂钓、树障、山火、腐蚀等外力隐患。 | 如东县供电公司 | 县电力管理部门 |
| 11 | 通信类 | 信息通信管线、铁塔基站、网络局房及相关配套设备设施 | 1.设施保护有组织、有制度、有宣传，有防范；  2.设施无盗窃、无破坏、无强制拆迁。 | 铁塔公司、移动公司、电信公司、联通公司 | 县工信部门 |
| 12 | 养老类 | 农村养老服务设施 | 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的新建、改扩建及存量设施的日常运营，以及服务内容的监督管理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民政部门 |
| 13 | 殡葬类 | 农村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 | 镇（区、街道）及村级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的新建、改扩建，以及存量设施的日常监督管理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民政部门 |
| 14 | 社区服务类 | 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 | 农村综合服务设施的新建、改扩建以及功能置、日常运营的监督管理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民政部门 |
| 15 | 林业类 | 农村绿化设施 | 已建绿化区块维护、植被保护。 | 各镇人民政府、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，村（社区） |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 |
| 16 | 邮政类 | 1.农村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及投递场所；  2.村邮站；  3.智能信报箱；  4.信箱筒。 | 1.农村邮政普遍服务基础设施场地、设施设备正  常使用；  2.村邮站场地、设施设备正常使用；  3.保障农村邮政普遍服务设施、设备安全运行、  持续提供邮政普遍服务。 | 邮政集团如东县分公司 | 县邮政管理部门 |
| 17 | 快递类 | 1.快递末端公共服务平台（共配网点）；  2.智能快件箱。 | 1.保障设施、设备安全运行；  2.持续提供快递相关服务。 | 南通鲸喜物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、县相关快递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| 县邮政管理部门 |